

深圳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深公积金核查〔2025〕01-14457号

核查通知书

单位名称：深圳星时代汽车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715273918W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姚遥

单位住所地：深圳市南山区宝安大道以北、双界河以东嘉进隆前海汽车城A区09栋

现有职工胡泽远（身份证号：*****5496）反映你单位逾期不缴/少缴其住房公积金15338元（详见附件）。根据职工提供的证据材料，你单位已涉嫌违反《住房公积金管理条例》第二十条第一款“单位应当按时、足额缴存住房公积金，不得逾期缴存或者少缴。”的规定。为查清有关事实，请你单位协助核实以下情况，并在收到本通知之日起10日内将书面的情况说明、相关的证据材料提交至本中心：

一、该职工与你单位是否存在劳动关系及劳动关系的具体起止时间；

二、该职工在你单位工作期间，每月的工资标准、工资构成、工资发放凭证及每一年度的月平均工资；

三、该职工的住房公积金账户及在你单位工作期间各年度住房公积金缴存基数、缴存比例、住房公积金的月缴存额；

四、你单位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证据材料。

以上证据材料需提交原件以供核查，如提供复印件，你单位须

加盖公章予以确认。不如期提供证据材料或不配合调查,你单位将承担相应法律后果。

你单位可联系本中心查阅本案证据材料,你单位委托人员到本中心办理相关事宜的,需提供加盖你单位公章的授权委托书及受托人身份证复印件;你单位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到本中心办理相关事宜的,需提供加盖你单位公章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明书及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

若你单位对职工投诉没有异议,请在收到本通知书之日起10日内到本市经办住房公积金业务的网点为职工补缴住房公积金(金额详见附件)。

联系人: 陈文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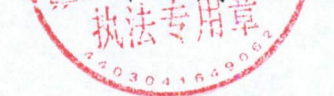
联系电话: 33017752

联系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侨香路2008号侨香村1栋裙楼

附件: 住房公积金应缴数额统计表

深圳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2025年6月20日



1. 请登录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网站(网址: <http://zjj.sz.gov.cn/>), 进入“住房公积金服务”, 在“业务网点”中查询本市住房公积金业务经办网点;在“政策法规”栏目查询相关规定。

2. 本文书一式两份, 当事人、本中心各执一份。

住房公积金应缴数额统计表

单位名称：深圳星时代汽车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715273918W

职工姓名：胡泽远
身份证号码：*****5496

住房公积金欠缴年度	欠缴月数	上一年度月平均工资 (缴存基数)	缴存比例	单位每月应缴金额	单位每月已缴金额	单位每月欠缴金额	单位欠缴部分小计	个人欠缴部分小计	单位、个人欠缴住房公积金合计	备注
2018年03月至2018年06月	4.00	2018年03月至2018年03月为3922元	5%	196.10元	106.50元	89.60元	358元	358元	716元	
2018年07月至2019年06月	12.00	2018年03月至2018年03月为3922元	5%	196.10元	106.50元	89.60元	1075元	1075元	2150元	
2019年07月至2020年06月	12.00	2018年03月至2018年12月为4830元	5%	241.50元	110.00元	131.50元	1578元	1578元	3156元	
2020年07月至2020年11月	5.00	2019年1月至2019年12月为7035元	5%	351.75元	110.00元	241.75元	1209元	1209元	2418元	
2020年12月至2021年06月	7.00	2019年1月至2019年12月为7035元	3%	211.05元	111.09元	99.96元	700元	700元	1400元	
2021年07月至2021年10月	4.00	2020年1月至2020年12月为7168元	3%	215.04元	66.00元	149.04元	596元	596元	1192元	
2021年11月至2022年06月	8.00	2020年1月至2020年12月为7168元	5%	358.40元	110.00元	248.40元	1987元	1987元	3974元	
2022年07月至2023年06月	12.00	2021年1月至2021年12月为7936元	3%	238.08元	70.80元	167.28元	2007元	2007元	4014元	
2023年07月至2024年06月	12.00	2022年1月至2022年12月为7083元	5%	354.15元	118.00元	236.15元	2834元	2834元	5668元	
2024年07月至2025年02月	8.00	2023年1月至2023年12月为8380元	5%	419.00元	118.00元	301.00元	2408元	2408元	4816元	
2025年03月至2025年04月	2.00	2023年1月至2023年12月为8380元	5%	419.00元	126.00元	293.00元	586元	586元	1172元	
总计							15338元	15338元	30676元	

备注：

- 住房公积金年度为当年7月1日至次年6月30日，例如：2018年7月到2019年6月作为一个住房公积金年度；
- 上年度月平均工资是指职工本人上一个自然年度的月平均工资，由本中心根据职工提供的记录其本人工资发放情况的银行账户明细、个人

所得税纳税记录、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明细、生效的裁判文书等证据资料，按照国家统计局规定列入工资总额统计的项目计算得出，没有上年度月平均工资的，新参加工作的职工以参加工作第二个月的工资作为住房公积金缴存基数，新调入的职工以调入单位发放工资当月的工资作为住房公积金缴存基数，该缴存基数的适用期间为整个住房公积金年度；

3、缴存比例为本单位的住房公积金缴存比例，单位每月应缴存金额=缴存基数×缴存比例，单位每月欠缴金额=单位每月应缴存金额-单位每月已缴存金额，单位欠缴部分小计=单位每月欠缴金额×欠缴月数，个人欠缴部分小计=（单位每月应缴存金额-个人每月已经缴存金额）×欠缴月数，单位、个人欠缴住房公积金合计=单位欠缴部分小计+个人欠缴部分小计，上年度月平均工资、单位欠缴部分小计、个人欠缴部分小计四舍五入至个位数；

4、单位欠缴部分的住房公积金，由单位缴存；个人欠缴部分的住房公积金，由职工缴存；

5、如对本统计表记载的事实有异议，请按本文书正文要求提交书面异议材料并附相应证据邮寄或直接送达至本中心。

深圳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深公积金核查〔2025〕01-14458 号

核查通知书

单位名称：深圳星时代汽车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715273918W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姚遥

单位住所地：深圳市南山区宝安大道以北、双界河以东嘉进隆前海汽车城 A 区 09 栋

现有职工李建勇（身份证号：*****3135）反映你单位逾期不缴/少缴其住房公积金 688 元（详见附件）。根据职工提供的证据材料，你单位已涉嫌违反《住房公积金管理条例》第二十条第一款“单位应当按时、足额缴存住房公积金，不得逾期缴存或者少缴。”的规定。为查清有关事实，请你单位协助核实以下情况，并在收到本通知之日起 10 日内将书面的情况说明、相关的证据材料提交至本中心：

一、该职工与你单位是否存在劳动关系及劳动关系的具体起止时间；

二、该职工在你单位工作期间，每月的工资标准、工资构成、工资发放凭证及每一年度的月平均工资；

三、该职工的住房公积金账户及在你单位工作期间各年度住房公积金缴存基数、缴存比例、住房公积金的月缴存额；

四、你单位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证据材料。

以上证据材料需提交原件以供核查，如提供复印件，你单位须

加盖公章予以确认。不如期提供证据材料或不配合调查，你单位将承担相应法律后果。

你单位可联系本中心查阅本案证据材料，你单位委托人员到本中心办理相关事宜的，需提供加盖你单位公章的授权委托书及受托人身份证复印件；你单位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到本中心办理相关事宜的，需提供加盖你单位公章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明书及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

若你单位对职工投诉没有异议，请在收到本通知书之日起 10 日内到本市经办住房公积金业务的网点为职工补缴住房公积金（金额详见附件）。

联系人：陈文玉

联系电话：33017752

联系地址：深圳市福田区侨香路 2008 号侨香村 1 栋裙楼

附件：住房公积金应缴数额统计表

深圳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2025 年 6 月 20 日



1. 请登录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网站（网址：<http://zjj.sz.gov.cn/>），进入“住房公积金服务”，在“业务网点”中查询本市住房公积金业务经办网点；在“政策法规”栏目查询相关规定。

2. 本文书一式两份，当事人、本中心各执一份。

住房公积金应缴数额统计表

单位名称：深圳星时代汽车有限公司
职工姓名：李建勇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715273918W
身份证号码：*****3135

住房公积金欠缴年度	欠缴月数	上一年度月平均工资 (缴存基数)	缴存比例	单位每月应 缴存金额	单位每月已 缴存金额	单位每月 欠缴金额	单位欠缴 部分小计	个人欠缴 部分小计	单位、个人欠缴 住房公积金合计	备注
2012年04月至2012年04月	1.00	2012年4月至2012年4月为1820元	5%	91.00元	0.00元	91.00元	91元	91元	182元	
2012年05月至2012年06月	2.00	2012年4月至2012年4月为1820元	5%	91.00元	75.00元	16.00元	32元	32元	64元	
2012年07月至2013年06月	12.00	2012年4月至2012年4月为1820元	5%	91.00元	75.00元	16.00元	192元	192元	384元	
2013年07月至2013年08月	2.00	2012年03月至2012年12月为5227元	5%	261.35元	75.00元	186.35元	373元	373元	746元	
总计							688元	688元	1376元	

备注：

- 1、住房公积金年度为当年7月1日至次年6月30日，例如：2018年7月到2019年6月作为一个住房公积金年度；
- 2、上年度月平均工资是指职工本人上一个自然年度的月平均工资，由本中心根据职工提供的记录其本人工资发放情况的银行账户明细、个人所得税纳税记录、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明细、生效的裁判文书等证据资料，按照国家统计局规定列入工资总额统计的项目计算得出，没有上年度月平均工资的，新参加工作的职工以参加工作第二个月的工资作为住房公积金缴存基数，新调入的职工以调入单位发放工资当月的工资作为住房公积金缴存基数，该缴存基数的适用期间为整个住房公积金年度；
- 3、缴存比例为本单位的住房公积金缴存比例，单位每月应缴存金额=缴存基数 X 缴存比例，单位每月欠缴金额=单位每月应缴存金额-单位每月已缴存金额，单位欠缴部分小计=单位每月欠缴金额 X 欠缴月数，个人欠缴部分小计=（单位每月应缴存金额-个人每月已经缴存金额）X 欠缴月数，单位、个人欠缴住房公积金合计=单位欠缴部分小计+个人欠缴部分小计，上年度月平均工资、单位欠缴部分小计、个人欠缴部分小计四舍五入至个位数；
- 4、单位欠缴部分的住房公积金，由单位缴存；个人欠缴部分的住房公积金，由职工缴存；
- 5、如对本统计表记载的事实有异议，请按本文书正文要求提交书面异议材料并附相应证据邮寄或直接送达至本中心。

深圳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深公积金核查〔2025〕01-14459号

核查通知书

单位名称：深圳星时代汽车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715273918W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姚遥

单位住所地：深圳市南山区宝安大道以北、双界河以东嘉进隆前海汽车城A区09栋

现有职工杨在炳（身份证号：*****4114）反映你单位逾期不缴/少缴其住房公积金45566元（详见附件）。根据职工提供的证据材料，你单位已涉嫌违反《住房公积金管理条例》第二十条第一款“单位应当按时、足额缴存住房公积金，不得逾期缴存或者少缴。”的规定。为查清有关事实，请你单位协助核实以下情况，并在收到本通知之日起10日内将书面的情况说明、相关的证据材料提交至本中心：

一、该职工与你单位是否存在劳动关系及劳动关系的具体起止时间；

二、该职工在你单位工作期间，每月的工资标准、工资构成、工资发放凭证及每一年度的月平均工资；

三、该职工的住房公积金账户及在你单位工作期间各年度住房公积金缴存基数、缴存比例、住房公积金的月缴存额；

四、你单位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证据材料。

以上证据材料需提交原件以供核查，如提供复印件，你单位须

加盖公章予以确认。不如期提供证据材料或不配合调查，你单位将承担相应法律后果。

你单位可联系本中心查阅本案证据材料，你单位委托人员到本中心办理相关事宜的，需提供加盖你单位公章的授权委托书及受托人身份证复印件；你单位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到本中心办理相关事宜的，需提供加盖你单位公章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明书及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

若你单位对职工投诉没有异议，请在收到本通知书之日起 10 日内到本市经办住房公积金业务的网点为职工补缴住房公积金（金额详见附件）。

联系人：陈文玉

联系电话：33017752

联系地址：深圳市福田区侨香路 2008 号侨香村 1 栋裙楼

附件：住房公积金应缴数额统计表

深圳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2025 年 6 月 20 日

执法专用章

1. 请登录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网站（网址：<http://zjj.sz.gov.cn/>），进入“住房公积金服务”，在“业务网点”中查询本市住房公积金业务经办网点；在“政策法规”栏目查询相关规定。

2. 本文书一式两份，当事人、本中心各执一份。

住房公积金应缴数额统计表

单位名称：深圳星时代汽车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715273918W

职工姓名：杨在炳
 身份证号码：*****4114

住房公积金欠缴年度	欠缴月数	上一年度月平均工资 (缴存基数)	缴存比例	单位每月应缴存金额	单位每月已缴存金额	单位每月欠缴金额	单位欠缴部分小计	个人欠缴部分小计	单位、个人欠缴住房公积金合计	备注
2010年12月至2010年12月	0.46	2009年1月至2009年12月为1000元	5%	23.00元	0.00元	23.00元	23元	23元	46元	
2011年01月至2011年06月	6.00	2009年1月至2009年12月为1000元	5%	50.00元	0.00元	50.00元	300元	300元	600元	
2011年07月至2011年08月	2.00	2010年1月至2010年12月为2979元	5%	148.95元	0.00元	148.95元	298元	298元	596元	
2011年09月至2012年01月	5.00	2010年1月至2010年12月为2979元	5%	148.95元	66.00元	82.95元	415元	415元	830元	
2012年02月至2012年06月	5.00	2010年1月至2010年12月为2979元	5%	148.95元	75.00元	73.95元	370元	370元	740元	
2012年07月至2013年06月	12.00	2011年1月至2011年12月为4614元	5%	230.70元	75.00元	155.70元	1868元	1868元	3736元	
2013年07月至2014年06月	12.00	2012年1月至2012年12月为6646元	5%	332.30元	75.00元	257.30元	3088元	3088元	6176元	
2014年07月至2015年06月	12.00	2013年1月至2013年12月为6728元	5%	336.40元	80.00元	256.40元	3077元	3077元	6154元	
2015年07月至2016年06月	12.00	2014年1月至2014年12月为5751元	5%	287.55元	90.40元	197.15元	2366元	2366元	4732元	
2016年07月至2017年06月	12.00	2015年1月至2015年12月为6428元	5%	321.40元	101.50元	219.90元	2639元	2639元	5278元	
2017年07月至2017年07月	1.00	2016年1月至2016年12月为9331元	5%	466.55元	101.50元	365.05元	365元	365元	730元	

住房公积金应缴数额统计表

单位名称：深圳星时代汽车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715273918W

职工姓名：杨在炳
身份证号码：*****4114

住房公积金欠缴年度	欠缴月数	上一年度月平均工资 (缴存基数)	缴存比例	单位每月应缴金额	单位每月已缴金额	单位每月欠缴金额	单位欠缴部分小计	个人欠缴部分小计	单位、个人欠缴住房公积金合计	备注
2017年08月至2018年06月	11.00	2016年1月至2016年12月为9331元	5%	466.55元	106.50元	360.05元	3961元	3961元	7922元	
2018年07月至2019年06月	12.00	2017年1月至2017年12月为9275元	5%	463.75元	106.50元	357.25元	4287元	4287元	8574元	
2019年07月至2020年06月	12.00	2018年1月至2018年12月为9366元	5%	468.30元	110.00元	358.30元	4300元	4300元	8600元	
2020年07月至2020年11月	5.00	2019年1月至2019年12月为11537元	5%	576.85元	110.00元	466.85元	2334元	2334元	4668元	
2020年12月至2021年06月	7.00	2019年1月至2019年12月为11537元	3%	346.11元	111.09元	235.02元	1645元	1645元	3290元	
2021年07月至2021年10月	4.00	2020年1月至2020年12月为10470元	3%	314.10元	66.00元	248.10元	992元	992元	1984元	
2021年11月至2022年06月	8.00	2020年1月至2020年12月为10470元	5%	523.50元	110.00元	413.50元	3308元	3308元	6616元	
2022年07月至2023年06月	12.00	2021年1月至2021年12月为9594元	3%	287.82元	70.80元	217.02元	2604元	2604元	5208元	
2023年07月至2024年06月	12.00	2022年1月至2022年12月为8579元	5%	428.95元	118.00元	310.95元	3731元	3731元	7462元	
2024年07月至2025年02月	8.00	2023年1月至2023年12月为8940元	5%	447.00元	118.00元	329.00元	2632元	2632元	5264元	
2025年03月至2025年05月	3.00	2023年1月至2023年12月为8940元	5%	447.00元	126.00元	321.00元	963元	963元	1926元	
总计									91132元	

备注：

- 1、住房公积金年度为当年7月1日至次年6月30日，例如：2018年7月到2019年6月作为一个住房公积金年度；
- 2、上年度月平均工资是指职工本人上一个自然年度的月平均工资，由本中心根据职工提供的记录其本人工资发放情况的银行账户明细、个人

所得税纳税记录、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明细、生效的裁判文书等证据资料，按照国家统计局规定列入工资总额统计的项目计算得出，没有上年度月平均工资的，新参加工作的职工以参加工作第二个月的工资作为住房公积金缴存基数，新调入的职工以调入单位发放工资当月的工资作为住房公积金缴存基数，该缴存基数的适用期间为整个住房公积金年度；

3、缴存比例为本单位的住房公积金缴存比例，单位每月应缴存金额=缴存基数 X 缴存比例，单位每月欠缴金额=单位每月应缴存金额-单位每月已缴存金额，单位欠缴部分小计=单位每月欠缴金额 X 欠缴月数，个人欠缴部分小计=（单位每月应缴存金额-个人每月已经缴存金额）X 欠缴月数，单位、个人欠缴住房公积金合计=单位欠缴部分小计+个人欠缴部分小计，上年度月平均工资、单位欠缴部分小计、个人欠缴部分小计四舍五入至个位数；

4、单位欠缴部分的住房公积金，由单位缴存；个人欠缴部分的住房公积金，由职工缴存；

5、如对本统计表记载的事实有异议，请按本文书正文要求提交书面异议材料并附相应证据邮寄或直接送达至本中心。

深圳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深公积金核查〔2025〕01-14460号

核查通知书

单位名称：深圳星时代汽车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715273918W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姚遥

单位住所地：深圳市南山区宝安大道以北、双界河以东嘉进隆前海汽车城A区09栋

现有职工陈露蕾（身份证号：*****3120）反映你单位逾期不缴/少缴其住房公积金6543元（详见附件）。根据职工提供的证据材料，你单位已涉嫌违反《住房公积金管理条例》第二十条第一款“单位应当按时、足额缴存住房公积金，不得逾期缴存或者少缴。”的规定。为查清有关事实，请你单位协助核实以下情况，并在收到本通知之日起10日内将书面的情况说明、相关的证据材料提交至本中心：

一、该职工与你单位是否存在劳动关系及劳动关系的具体起止时间；

二、该职工在你单位工作期间，每月的工资标准、工资构成、工资发放凭证及每一年度的月平均工资；

三、该职工的住房公积金账户及在你单位工作期间各年度住房公积金缴存基数、缴存比例、住房公积金的月缴存额；

四、你单位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证据材料。

以上证据材料需提交原件以供核查，如提供复印件，你单位须

加盖公章予以确认。不如期提供证据材料或不配合调查，你单位将承担相应法律后果。

你单位可联系本中心查阅本案证据材料，你单位委托人员到本中心办理相关事宜的，需提供加盖你单位公章的授权委托书及受托人身份证复印件；你单位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到本中心办理相关事宜的，需提供加盖你单位公章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明书及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

若你单位对职工投诉没有异议，请在收到本通知书之日起 10 日内到本市经办住房公积金业务的网点为职工补缴住房公积金（金额详见附件）。

联系人：陈文玉

联系电话：33017752

联系地址：深圳市福田区侨香路 2008 号侨香村 1 栋裙楼

附件：住房公积金应缴数额统计表

深圳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2025 年 6 月 20 日



1. 请登录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网站（网址：<http://zjj.sz.gov.cn/>），进入“住房公积金服务”，在“业务网点”中查询本市住房公积金业务经办网点；在“政策法规”栏目查询相关规定。

2. 本文书一式两份，当事人、本中心各执一份。

住房公积金应缴数额统计表

单位名称：深圳星时代汽车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715273918W

职工姓名：陈露蕾
身份证号码：*****3120

住房公积金欠缴年度	欠缴月数	上一年度月平均工资 (缴存基数)	缴存比例	单位每月应缴金额	单位每月已缴金额	单位每月欠缴金额	单位欠缴部分小计	个人欠缴部分小计	单位、个人欠缴住房公积金合计	备注
2022年09月至2023年06月	10.00	2022年09月至2022年09月为6270元	3%	188.10元	70.80元	117.30元	1173元	1173元	2346元	
2023年07月至2024年06月	12.00	2022年09月至2022年12月为6868元	5%	343.40元	118.00元	225.40元	2705元	2705元	5410元	
2024年07月至2025年02月	8.00	2023年1月至2023年12月为7722元	5%	386.10元	118.00元	268.10元	2145元	2145元	4290元	
2025年03月至2025年04月	2.00	2023年1月至2023年12月为7722元	5%	386.10元	126.00元	260.10元	520元	520元	1040元	
总计							6543元	6543元	13086元	

备注：

- 1、住房公积金年度为当年7月1日至次年6月30日，例如：2018年7月到2019年6月作为一个住房公积金年度；
- 2、上年度月平均工资是指职工本人上一个自然年度的月平均工资，由本中心根据职工提供的记录其本人工资发放情况的银行账户明细、个人所得税纳税记录、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明细、生效的裁判文书等证据资料，按照国家统计局规定列入工资总额统计的项目计算得出，没有上年度月平均工资的，新参加工作的职工以参加工作第二个月的工资作为住房公积金缴存基数，新调入的职工以调入单位发放工资当月的工资作为住房公积金缴存基数，该缴存基数的适用期间为整个住房公积金年度；
- 3、缴存比例为本单位的住房公积金缴存比例，单位每月应缴金额=缴存基数X缴存比例，单位每月欠缴金额=单位每月应缴金额-单位每月已缴金额，单位欠缴部分小计=单位每月欠缴金额X欠缴月数，个人欠缴部分小计=（单位每月应缴金额-个人每月已经缴金额）X欠缴月数，单位、个人欠缴住房公积金合计=单位欠缴部分小计+个人欠缴部分小计，上年度月平均工资、单位欠缴部分小计、个人欠缴部分小计四舍五入至个位数；
- 4、单位欠缴部分的住房公积金，由单位缴存；个人欠缴部分的住房公积金，由职工缴存；
- 5、如对本统计表记载的事实有异议，请按本文书正文要求提交书面异议材料并附相应证据邮寄或直接送达至本中心。

深圳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深公积金核查〔2025〕01-14659 号

核查通知书

单位名称：深圳星时代汽车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715273918W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姚遥

单位住所地：深圳市南山区宝安大道以北、双界河以东嘉进隆前海汽车城 A 区 09 栋

现有职工赵兵（身份证号：*****1518）反映你单位逾期不缴/少缴其住房公积金 34468 元（详见附件）。根据职工提供的证据材料，你单位已涉嫌违反《住房公积金管理条例》第二十条第一款“单位应当按时、足额缴存住房公积金，不得逾期缴存或者少缴。”的规定。为查清有关事实，请你单位协助核实以下情况，并在收到本通知之日起 10 日内将书面的情况说明、相关的证据材料提交至本中心：

一、该职工与你单位是否存在劳动关系及劳动关系的具体起止时间；

二、该职工在你单位工作期间，每月的工资标准、工资构成、工资发放凭证及每一年度的月平均工资；

三、该职工的住房公积金账户及在你单位工作期间各年度住房公积金缴存基数、缴存比例、住房公积金的月缴存额；

四、你单位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证据材料。

以上证据材料需提交原件以供核查，如提供复印件，你单位须

加盖公章予以确认。不如期提供证据材料或不配合调查，你单位将承担相应法律后果。

你单位可联系本中心查阅本案证据材料，你单位委托人员到本中心办理相关事宜的，需提供加盖你单位公章的授权委托书及受托人身份证复印件；你单位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到本中心办理相关事宜的，需提供加盖你单位公章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明书及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

若你单位对职工投诉没有异议，请在收到本通知书之日起 10 日内到本市经办住房公积金业务的网点为职工补缴住房公积金（金额详见附件）。

联 系 人：陈文玉

联系电话：33017752

联系地址：深圳市福田区侨香路 2008 号侨香村 1 栋裙楼

附件：住房公积金应缴数额统计表

深圳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2025 年 6 月 26 日

执法专用章

1. 请登录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网站（网址：<http://zjj.sz.gov.cn/>），进入“住房公积金服务”，在“业务网点”中查询本市住房公积金业务经办网点；在“政策法规”栏目查询相关规定。

2. 本文书一式两份，当事人、本中心各执一份。

住房公积金应缴数额统计表

单位名称：深圳星时代汽车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715273918W

职工姓名：赵兵
身份证号码：*****1518

住房公积金欠缴年度	欠缴月数	上一年度月平均工资 (缴存基数)	缴存比例	单位每月应缴金额	单位每月已缴金额	单位每月欠缴金额	单位欠缴部分小计	个人欠缴部分小计	单位、个人欠缴住房公积金合计	备注
2010年12月至2010年12月	0.46	2010年12月至2010年12月为4113元	5%	94.60元	0.00元	94.60元	95元	95元	190元	10/21.75=0.46
2011年01月至2011年06月	6.00	2010年12月至2010年12月为4113元	5%	205.65元	0.00元	205.65元	1234元	1234元	2468元	
2011年07月至2011年08月	2.00	2010年1月至2010年12月为3024元	5%	151.20元	0.00元	151.20元	302元	302元	604元	
2011年09月至2012年01月	5.00	2010年1月至2010年12月为3024元	5%	151.20元	66.00元	85.20元	426元	426元	852元	
2012年02月至2012年06月	5.00	2010年1月至2010年12月为3024元	5%	151.20元	75.00元	76.20元	381元	381元	762元	
2012年07月至2013年06月	12.00	2011年1月至2011年12月为4291元	5%	214.55元	75.00元	139.55元	1675元	1675元	3350元	
2013年07月至2014年06月	12.00	2012年1月至2012年12月为4754元	5%	237.70元	75.00元	162.70元	1952元	1952元	3904元	
2014年07月至2015年06月	12.00	2013年1月至2013年12月为4399元	5%	219.95元	80.00元	139.95元	1679元	1679元	3358元	
2015年07月至2016年06月	12.00	2014年1月至2014年12月为5073元	5%	253.65元	90.40元	163.25元	1959元	1959元	3918元	
2016年07月至2017年06月	12.00	2015年1月至2015年12月为6481元	5%	324.05元	101.50元	222.55元	2671元	2671元	5342元	
2017年07月至2017年07月	1.00	2016年1月至2016年12月为7173元	5%	358.65元	101.50元	257.15元	257元	257元	514元	

住房公积金应缴数额统计表

单位名称：深圳星时代汽车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715273918W

职工姓名：赵兵
身份证号码：*****1518

住房公积金欠缴年度	欠缴月数	上一年度月平均工资 (缴存基数)	缴存比例	单位每月应缴存金额	单位每月已缴存金额	单位每月欠缴金额	单位欠缴部分小计	个人欠缴部分小计	单位、个人欠缴住房公积金合计	备注
2017年08月至2018年06月	11.00	2016年1月至2016年12月为7173元	5%	358.65元	106.50元	252.15元	2774元	2774元	5548元	
2018年07月至2019年06月	12.00	2017年1月至2017年12月为6837元	5%	341.85元	106.50元	235.35元	2824元	2824元	5648元	
2019年07月至2020年06月	12.00	2018年1月至2018年12月为6405元	5%	320.25元	110.00元	210.25元	2523元	2523元	5046元	
2020年07月至2020年10月	4.00	2019年1月至2019年12月为8596元	5%	429.80元	110.00元	319.80元	1279元	1279元	2558元	
2020年11月至2020年11月	1.00	2019年1月至2019年12月为8596元	3%	257.88元	110.00元	147.88元	148元	148元	296元	
2020年12月至2021年06月	7.00	2019年1月至2019年12月为8596元	3%	257.88元	66.00元	191.88元	1343元	1343元	2686元	
2021年07月至2021年10月	4.00	2020年1月至2020年12月为8798元	3%	263.94元	66.00元	197.94元	792元	792元	1584元	
2021年11月至2022年01月	3.00	2020年1月至2020年12月为8798元	5%	439.90元	110.00元	329.90元	990元	990元	1980元	
2022年02月至2022年06月	5.00	2020年1月至2020年12月为8798元	5%	439.90元	118.00元	321.90元	1610元	1610元	3220元	
2022年07月至2023年06月	12.00	2021年1月至2021年12月为8649元	3%	259.47元	70.80元	188.67元	2264元	2264元	4528元	
2023年07月至2024年06月	12.00	2022年1月至2022年12月为6856元	5%	342.80元	118.00元	224.80元	2698元	2698元	5396元	

住房公积金应缴数额统计表

单位名称：深圳星时代汽车有限公司 职工姓名：赵兵 身份证号码：*****1518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715273918W

住房公积金欠缴年度	欠缴月数	上一年度月平均工资 (缴存基数)	缴存比例	单位每月应 缴存金额	单位每月已 缴存金额	单位每月 欠缴金额	单位欠缴 部分小计	个人欠缴 部分小计	单位、个人欠缴住 房公积金合计	备注
2024年07月至2025年02月	8.00	2023年1月至2023年12月为7576元	5%	378.80元	118.00元	260.80元	2086元	2086元	4172元	
2025年03月至2025年04月	2.00	2023年1月至2023年12月为7576元	5%	378.80元	126.00元	252.80元	506元	506元	1012元	
总计							34468元	34468元	68936元	

备注：

- 1、住房公积金年度为当年7月1日至次年6月30日，例如：2018年7月到2019年6月作为一个住房公积金年度；
- 2、上年度月平均工资是指职工本人上一个自然年度的月平均工资，由本中心根据职工提供的记录其本人工资发放情况的银行账户明细、个人所得税纳税记录、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明细、生效的裁判文书等证据资料，按照国家统计局规定列入工资总额统计的项目计算得出，没有上年度月平均工资的，新参加工作的职工以参加工作第二个月的工资作为住房公积金缴存基数，新调入的职工以调入单位发放工资当月的工资作为住房公积金缴存基数，该缴存基数的适用期间为整个住房公积金年度；
- 3、缴存比例为本单位的住房公积金缴存比例，单位每月应缴存金额=缴存基数 X 缴存比例，单位每月欠缴金额=单位每月应缴存金额-单位每月已缴存金额，单位欠缴部分小计=单位每月欠缴金额 X 欠缴月数，个人欠缴部分小计=（单位每月应缴存金额-个人每月已经缴存金额）X 欠缴月数，单位、个人欠缴住房公积金合计=单位欠缴部分小计+个人欠缴部分小计，上年度月平均工资、单位欠缴部分小计、个人欠缴部分小计四舍五入至个位数；
- 4、单位欠缴部分的住房公积金，由单位缴存；个人欠缴部分的住房公积金，由职工缴存；
- 5、如对本统计表记载的事实有异议，请按本文书正文要求提交书面异议材料并附相应证据邮寄或直接送达至本中心。

深圳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深公积金核查〔2025〕01-16177 号

核查通知书

单位名称：深圳星时代汽车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715273918W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姚遥

单位住所地：深圳市南山区宝安大道以北、双界河以东嘉进隆前海汽车城 A 区 09 栋

现有职工傅素玲（身份证号：*****6401）反映你单位逾期不缴/少缴其住房公积金 26606 元（详见附件）。根据职工提供的证据材料，你单位已涉嫌违反《住房公积金管理条例》第二十条第一款“单位应当按时、足额缴存住房公积金，不得逾期缴存或者少缴。”的规定。为查清有关事实，请你单位协助核实以下情况，并在收到本通知之日起 10 日内将书面的情况说明、相关的证据材料提交至本中心：

一、该职工与你单位是否存在劳动关系及劳动关系的具体起止时间；

二、该职工在你单位工作期间，每月的工资标准、工资构成、工资发放凭证及每一年度的月平均工资；

三、该职工的住房公积金账户及在你单位工作期间各年度住房公积金缴存基数、缴存比例、住房公积金的月缴存额；

四、你单位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证据材料。

以上证据材料需提交原件以供核查，如提供复印件，你单位须

加盖公章予以确认。不如期提供证据材料或不配合调查，你单位将承担相应法律后果。

你单位可联系本中心查阅本案证据材料，你单位委托人员到本中心办理相关事宜的，需提供加盖你单位公章的授权委托书及受托人身份证复印件；你单位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到本中心办理相关事宜的，需提供加盖你单位公章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明书及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

若你单位对职工投诉没有异议，请在收到本通知书之日起 10 日内到本市经办住房公积金业务的网点为职工补缴住房公积金（金额详见附件）。

联系人：陈文玉

联系电话：33017752

联系地址：深圳市福田区侨香路 2008 号侨香村 1 栋裙楼

附件：住房公积金应缴数额统计表

深圳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2025 年 7 月 4 日

执法专用章

1. 请登录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网站（网址：<http://zjj.sz.gov.cn/>），进入“住房公积金服务”，在“业务网点”中查询本市住房公积金业务经办网点；在“政策法规”栏目查询相关规定。

2. 本文书一式两份，当事人、本中心各执一份。

住房公积金应缴数额统计表

单位名称：深圳星时代汽车有限公司 职工姓名：傅素玲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715273918W 身份证号码：*****6401

住房公积金欠缴年度	欠缴月数	上一年度月平均工资 (缴存基数)	缴存比例	单位每月 应缴存金 额	单位每月已 缴存金额	单位每月 欠缴金额	单位欠缴 部分小计	个人欠缴 部分小计	单位、个人欠缴 住房公积金合计	备注
2015年10月至 2015年10月	1.00	2015年10月至2015 年10月为2030元	5%	101.50元	0.00元	101.50元	102元	102元	204元	
2015年11月至 2016年06月	8.00	2015年10月至2015 年10月为2030元	5%	101.50元	90.40元	11.10元	89元	89元	178元	
2017年07月至 2017年07月	1.00	2016年1月至2016 年12月为7699元	5%	384.95元	101.50元	283.45元	283元	283元	566元	201607-201706 已足 额缴存。
2017年08月至 2018年06月	11.00	2016年1月至2016 年12月为7699元	5%	384.95元	106.50元	278.45元	3063元	3063元	6126元	
2018年07月至 2019年06月	12.00	2017年1月至2017 年12月为7729元	5%	386.45元	106.50元	279.95元	3359元	3359元	6718元	
2019年07月至 2020年06月	12.00	2018年1月至2018 年12月为9620元	5%	481.00元	110.00元	371.00元	4452元	4452元	8904元	
2020年07月至 2020年11月	5.00	2019年1月至2019 年12月为5568元	5%	278.40元	110.00元	168.40元	842元	842元	1684元	
2020年12月至 2021年06月	7.00	2019年1月至2019 年12月为5568元	3%	167.04元	66.00元	101.04元	707元	707元	1414元	
2021年07月至 2021年10月	4.00	2020年1月至2020 年12月为7058元	3%	211.74元	66.00元	145.74元	583元	583元	1166元	
2021年11月至 2022年01月	3.00	2020年1月至2020 年12月为7058元	5%	352.90元	110.00元	242.90元	729元	729元	1458元	
2022年02月至 2022年06月	5.00	2020年1月至2020 年12月为7058元	5%	352.90元	118.00元	234.90元	1175元	1175元	2350元	

住房公积金应缴数额统计表

单位名称：深圳星时代汽车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715273918W

职工姓名：傅素玲
身份证号码：*****6401

住房公积金欠缴年度	欠缴月数	上一年度月平均工资 (缴存基数)	缴存比例	单位每月应缴金额	单位每月已缴金额	单位每月欠缴金额	单位每月部分小计	个人欠缴部分小计	单位、个人欠缴住房公积金合计	备注
2022年07月至2023年06月	12.00	2021年1月至2021年12月为9950元	3%	298.50元	70.80元	227.70元	2732元	2732元	5464元	
2023年07月至2024年06月	12.00	2022年1月至2022年12月为9358元	5%	467.90元	118.00元	349.90元	4199元	4199元	8398元	
2024年07月至2025年02月	8.00	2023年1月至2023年12月为10206元	5%	510.30元	118.00元	392.30元	3138元	3138元	6276元	
2025年03月至2025年05月	3.00	2023年1月至2023年12月为10206元	5%	510.30元	126.00元	384.30元	1153元	1153元	2306元	
总计								26606元	53212元	

备注：

- 住房公积金年度为当年7月1日至次年6月30日，例如：2018年7月到2019年6月作为一个住房公积金年度；
- 上年度月平均工资是指职工本人上一个自然年度的月平均工资，由本中心根据职工提供的记录其本人工资发放情况的银行账户明细、个人所得税纳税记录、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明细、生效的裁判文书等证据资料，按照国家统计局规定列入工资总额统计的项目计算得出，没有上年度月平均工资的，新参加工作的职工以参加工作第二个月的工资作为住房公积金缴存基数，新调入的职工以调入单位发放工资当月的工资作为住房公积金缴存基数，该缴存基数的适用期间为整个住房公积金年度；
- 缴存比例为本单位的住房公积金缴存比例，单位每月应缴金额=缴存基数X缴存比例，单位每月欠缴金额=单位每月应缴金额-单位每月已缴金额，单位欠缴部分小计=单位每月欠缴金额X欠缴月数，个人欠缴部分小计=（单位每月应缴金额-个人每月已经缴金额）X欠缴月数，单位、个人欠缴住房公积金合计=单位欠缴部分小计+个人欠缴部分小计，上年度月平均工资、单位欠缴部分小计、个人欠缴部分小计四舍五入至个位数；
- 单位欠缴部分的住房公积金，由单位缴存；个人欠缴部分的住房公积金，由职工缴存；
- 如对本统计表记载的事实有异议，请按本文书正文要求提交书面异议材料并附相应证据邮寄或直接送达至本中心。

深圳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深公积金核查〔2025〕01-16178号

核查通知书

单位名称：深圳星时代汽车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715273918W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姚遥

单位住所地：深圳市南山区宝安大道以北、双界河以东嘉进隆前海汽车城A区09栋

现有职工唐晓倩（身份证号：*****4622）反映你单位逾期不缴/少缴其住房公积金26177元（详见附件）。根据职工提供的证据材料，你单位已涉嫌违反《住房公积金管理条例》第二十条第一款“单位应当按时、足额缴存住房公积金，不得逾期缴存或者少缴。”的规定。为查清有关事实，请你单位协助核实以下情况，并在收到本通知之日起10日内将书面的情况说明、相关的证据材料提交至本中心：

一、该职工与你单位是否存在劳动关系及劳动关系的具体起止时间；

二、该职工在你单位工作期间，每月的工资标准、工资构成、工资发放凭证及每一年度的月平均工资；

三、该职工的住房公积金账户及在你单位工作期间各年度住房公积金缴存基数、缴存比例、住房公积金的月缴存额；

四、你单位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证据材料。

以上证据材料需提交原件以供核查，如提供复印件，你单位须

加盖公章予以确认。不如期提供证据材料或不配合调查，你单位将承担相应法律后果。

你单位可联系本中心查阅本案证据材料，你单位委托人员到本中心办理相关事宜的，需提供加盖你单位公章的授权委托书及受托人身份证复印件；你单位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到本中心办理相关事宜的，需提供加盖你单位公章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明书及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

若你单位对职工投诉没有异议，请在收到本通知书之日起 10 日内到本市经办住房公积金业务的网点为职工补缴住房公积金（金额详见附件）。

联系人：陈文玉

联系电话：33017752

联系地址：深圳市福田区侨香路 2008 号侨香村 1 栋裙楼

附件：住房公积金应缴数额统计表

深圳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2025 年 7 月 9 日

1. 请登录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网站（网址：<http://zjj.sz.gov.cn/>），进入“住房公积金服务”，在“业务网点”中查询本市住房公积金业务经办网点；在“政策法规”栏目查询相关规定。

2. 本文书一式两份，当事人、本中心各执一份。

住房公积金应缴数额统计表

单位名称：深圳星时代汽车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715273918W

职工姓名：唐晓倩
身份证号码：*****4622

住房公积金欠缴年度	欠缴月数	上一年度月平均工资 (缴存基数)	缴存比例	单位每月应 缴存金额	单位每月已 缴存金额	单位每月 欠缴金额	单位欠缴 部分小计	个人欠缴 部分小计	单位、个人欠缴住 房公积金合计	备注
2013年04月至2013年04月	1.00	2013年04月至2013年04月为3990元	5%	199.50元	0.00元	199.50元	200元	200元	400元	
2013年05月至2013年06月	2.00	2013年04月至2013年04月为3990元	5%	199.50元	77.50元	122.00元	244元	244元	488元	
2013年07月至2014年06月	12.00	2013年04月至2013年04月为3990元	5%	199.50元	77.50元	122.00元	1464元	1464元	2928元	
2014年07月至2015年06月	12.00	2013年03月至2013年12月为4615元	5%	230.75元	80.00元	150.75元	1809元	1809元	3618元	
2015年07月至2016年06月	12.00	2014年1月至2014年12月为4509元	5%	225.45元	90.40元	135.05元	1621元	1621元	3242元	
2016年07月至2017年06月	12.00	2015年1月至2015年12月为5070元	5%	253.50元	101.50元	152.00元	1824元	1824元	3648元	
2017年07月至2017年07月	1.00	2016年1月至2016年12月为5855元	5%	292.75元	101.50元	191.25元	191元	191元	382元	
2017年08月至2018年06月	11.00	2016年1月至2016年12月为5855元	5%	292.75元	106.50元	186.25元	2049元	2049元	4098元	
2018年07月至2019年06月	12.00	2017年1月至2017年12月为6900元	5%	345.00元	106.50元	238.50元	2862元	2862元	5724元	
2019年07月至2020年06月	12.00	2018年1月至2018年12月为5787元	5%	289.35元	110.00元	179.35元	2152元	2152元	4304元	
2020年07月至2020年11月	5.00	2019年1月至2019年12月为5624元	5%	281.20元	110.00元	171.20元	856元	856元	1712元	

住房公积金应缴数额统计表

单位名称：深圳星时代汽车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715273918W

职工姓名：唐晓倩
身份证号码：*****4622

住房公积金欠缴年度	欠缴月数	上一年度月平均工资 (缴存基数)	缴存比例	单位每月应 缴存金额	单位每月已 缴存金额	单位每月 欠缴金额	单位欠缴 部分小计	个人欠缴 部分小计	单位、个人欠缴 住房公积金合计	备注
2020年12月至2021年06月	7.00	2019年1月至2019年12月为5624元	3%	168.72元	66.00元	102.72元	719元	719元	1438元	
2021年07月至2021年10月	4.00	2020年1月至2020年12月为6836元	3%	205.08元	66.00元	139.08元	556元	556元	1112元	
2021年11月至2022年01月	3.00	2020年1月至2020年12月为6836元	5%	341.80元	110.00元	231.80元	695元	695元	1390元	
2022年02月至2022年06月	5.00	2020年1月至2020年12月为6836元	5%	341.80元	118.00元	223.80元	1119元	1119元	2238元	
2022年07月至2023年06月	12.00	2021年1月至2021年12月为8946元	3%	268.38元	70.80元	197.58元	2371元	2371元	4742元	
2023年07月至2024年06月	12.00	2022年1月至2022年12月为7222元	5%	361.10元	118.00元	243.10元	2917元	2917元	5834元	
2024年07月至2025年02月	8.00	2023年1月至2023年12月为7000元	5%	350.00元	118.00元	232.00元	1856元	1856元	3712元	
2025年03月至2025年05月	3.00	2023年1月至2023年12月为7000元	5%	350.00元	126.00元	224.00元	672元	672元	1344元	
总计							26177元	26177元	52354元	

备注：

- 住房公积金年度为当年7月1日至次年6月30日，例如：2018年7月到2019年6月作为一个住房公积金年度；
- 上年度月平均工资是指职工本人上一个自然年度的月平均工资，由本中心根据职工提供的记录其本人工资发放情况的银行账户明细、个人所得税纳税记录、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明细、生效的裁判文书等证据资料，按照国家统计局规定列入工资总额统计的项目计算得出，没有上年度月平均工资的，新参加工作的职工以参加工作第二个月的工资作为住房公积金缴存基数，新调入的职工以调入单位发放工资当月的工资作为住房公积金缴存基数，该缴存基数的适用期间为整个住房公积金年度；
- 缴存比例为本单位的住房公积金缴存比例，单位每月应缴存金额=缴存基数X缴存比例，单位每月欠缴金额=单位每月应缴存金额-单位每月已缴存金额，单位欠缴部分小计=单位每月欠缴金额X欠缴月数，个人欠缴部分小计=（单位每月应缴存金额-个人每月已经缴存金额）X欠缴月数，单位、个人欠缴住房公积金合计=单位欠缴部分小计+个人欠缴部分小计，上年度月平均工资、单位欠缴部分小计、个人欠缴部分小计四舍五入至个位数；
- 单位欠缴部分的住房公积金，由单位缴存；个人欠缴部分的住房公积金，由职工缴存；
- 如对本统计记载的事实有异议，请按本文书正文要求提交书面异议材料并附相应证据邮寄或直接送达至本中心。